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机构直销网上交易业务和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机构投资者投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于2012年6月25日起，开通"机构投资者直销网上交易和查询"业务，并对通过直销网上交易方式办理的申购业务给予优惠费率，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博时网上直销系统（trade.bosera.com），办理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交易、查询等业务。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发行、管理的开放式基金。

二、适用业务

交易业务：认购、申购、赎回、转换、赎回转认购、赎回转申购、撤单、修改登录密码/交易密码、修改分红方式等业务。

查询业务：交易查询、分红查询、收益查询、密码变更查询、账户查询、账户资料查询等业务。

机构投资者通过博时网上直销系统办理上述业务时，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三、业务办理

1、机构直销网上交易、查询业务

（1）通过代销渠道开立博时基金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博时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办理适用查询业务。

（2）已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如没有开通网上交易方式，可通过博时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办理适用查询业务；开通网上交易方式后，可以通过博时直销交易系统办理适用交易和查询业务。

2、开通机构直销网上交易业务

（1）没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的机构投资者，需要提供本公司要求的开户材料邮寄到博时直销中心办理开户并开通机构直销网上交易方式。

（2）已有博时直销交易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如没有开通网上交易方式，需要提供本公司所要求的开通直销网上交易方式材料并传真到博时直销中心；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1 座23 层

邮编：100005

电话：010-65187055

传真：95105568-3-3，010-65187032

3、机构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系统提交认购、申购申请后，可以通过银行汇款的方式（含网上银行转账方式）将认购、申购资金汇入（注：银行汇款手续费由投资者承担）本公司指定直销银行专户：

1）本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的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金街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0729027305830

人行同城交换号：1221

工行实时清算系统行号：20100042

人行跨行支付系统号：102100000072

2）本公司开立在中国建设银行的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地坛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42900056000600

同城交换号：429

联行行号：50190

人行支付系统机构号：105100002037

3）本公司开立在交通银行的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交通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10060149018001401403

同城交换号：060149

联行行号：61113

人行支付系统机构号：301100000015

四、优惠费率

本公司对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网上交易方式办理的申购业务给予优惠费率，优惠申购费率为所申购基金的最新公告中原申购费率的40%，按此标准计算的优惠申购费率如果低于或等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执行该基金原申购费率。优惠申购费率适用于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直销网上交易申购业务且申购费率不为零的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上述优惠申购费率亦适用于机构投资者通过博时网上直销系统办理的转换业务的申购费补差。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本公司可对管理的基金产品申购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进行公告。

3、开通网上交易业务详情请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指南》（详见本公司网站）。

4、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机构投资者办理直销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网上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相关法律文件，并确保遵循其规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本公司网址：www.bosera.com

2、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5日

纽银基金关于增加深圳众禄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基金转换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深圳众禄"）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深圳众禄将于2012年6月25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纽银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1010）、纽银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3010）并开通上述两只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同时，本公司将于2012年6月25日起参加深圳众禄发起的基金申购费率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费率优惠及转换适用基金

纽银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1010）、纽银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3010）

二、优惠措施

自2012年6月25日起，投资人通过深圳众禄网上交易系统网上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享有四折优惠，上述优惠执行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基金转换业务

（一）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时间

投资人可在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的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二）基金转换的规则和费用

1、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同时代理销售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2、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人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人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申请转换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5、基金转换需收取转换费用，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构成。申购补差费率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原申购费率之差，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6、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费用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各基金赎回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

（2）金额与份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净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例如：

a.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0.8%，转出基金赎回费率为0.1%，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1.5%，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2.000元，转出份额为500,000.00份。

转出金额=500,000.00份×1.000元=500,000.00元

转换费用=500,000.00元×0.1%+500,000.00元×（1-0.1%）×0.7%/（1+0.7%）=500.00元+3,472.19元=3,972.19元

转入金额=500,000.00元-3,972.19元=496,027.81 元

转入份额=496,027.81元÷2.000元=248,013.91份

b.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1.2%，转出基金赎回费率为0.5%，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0.8%，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2.000元，转出份额为500,000.00份。

转出金额=500,000.00份×1.000元=500,000.00元

转换费用=500,000.00元×0.5%=2,500.00元

转入金额=500,000.00元-2,500元=497,500.00元

转入份额=497,500.00元÷2.000元=248,750.00份

7、转出基金份额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本公司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5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9、当发生巨额赎回时，本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本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但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部分转出申请的情况下，对未确认的转换申请将不予顺延。

（四）拒绝或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1、在如下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转入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接受投资人的转入申请；

（2）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时间临时停市；

（3）基金财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

（4）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或流动性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

（6）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在如下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转出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转出款项；

（2）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时间临时停市；

（3）发生巨额赎回，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暂停接受赎回申请的情况；

（4）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某笔转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5）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它情形。

（五）如发生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本公告中未予载明的事项，但基金管理人有正当理由认为需要暂停接受基金转换申请的，应当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投资人到相关基金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时，其相关具体办理规定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其他事项

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等其他未明事项以深圳众禄的相关规定为准。

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本活动解释权归深圳众禄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深圳众禄的有关公告。

五、投资人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021）38572666

网址：www.bnyfund.com

2、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www.jjmmw.com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6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5月30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27,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3.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 10 股派2.7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分红前本前公司总股本为227,6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55,200,00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7月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6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增股份于2012年7月2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7月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14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2	01＊＊＊＊＊410	王信恩
3	00＊＊＊＊＊022	高正林
4	01＊＊＊＊＊607	王家好
5	01＊＊＊＊＊419	张吉学
6	01＊＊＊＊＊854	孙立禄

五、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2年7月2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526,050	27.91%	0	0	63,526,050	0	63,526,050	127,052,100	27.9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5,000,000	2.20%	0	0	5,000,000	0	5,000,000	10,000,000	2.20%
3、其他内资持股	31,000,000	13.62%	0	0	31,000,000	0	31,000,000	62,000,000	13.6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9,300,000	12.87%	0	0	29,300,000	0	29,300,000	58,600,000	12.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00,000	0.75%	0	0	1,700,000	0	1,700,000	3,400,000	0.7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27,526,050	12.09%	0	0	27,526,050	0	27,526,050	55,052,100	12.0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4,073,950	72.09%	0	0	164,073,950	0	164,073,950	328,147,900	72.09%
1、人民币普通股	164,073,950	72.09%	0	0	164,073,950	0	164,073,950	328,147,900	72.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27,600,000	100.00%	0	0	227,600,000	0	227,600,000	455,200,000	100.00%

七、本次实施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455,200,000股摊薄计算，2011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60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金政街11号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张俊峰

咨询电话：0535-4631769

传真电话：0535-4631176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12-018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期六鞋业"）拟收购海普制鞋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海普（天津）制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普制鞋"）的部分股权。2012年6月20日，星期六鞋业与出让方海普制鞋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约定：星期六鞋业初步预计以人民币2.4-2.8亿元价格收购海普制鞋80%的股权，具体收购价格参照对海普制鞋资产评估的评估值，由双方确定。

2.本次签订的《股权收购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意向书不具有法律效力（除保密以及争议解决），意向书付诸实施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本意向书中关于收购的具体实施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后实施。

3.本次收购股权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本次交易所需要的资金将由星期六鞋业自有资金出资完成。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海普（天津）制鞋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武清开发区禄源道5号

法定代表人：KASPER LESCHLY（雷学利）

注册资本：1725万美元

实收资本：1724.9972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加工、销售鞋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股东（发起人）：海普制鞋有限责任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

3、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134,892,288.76元，净资产97,210,338.48元，营业收入154,175,502.01元，净利润10,326,766.69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12年3月31日，总资产121,596,851.73元，净资产101,492,204.07元，营业收入44,737,794.38元，净利润4,281,865.59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告信息仅为框架性、意向性协议公告，针对本次收购相关的具体内容，包括投资金额、支付方式、标的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组成安排、违约条款、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以及合同中的其他重要条款等，星期六鞋业将与海普制鞋有限责任公司另行签订正式的合同，合同具体条款经审批机构和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后实施。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海普制鞋主要从事女鞋设计和开发，主要销售D:fuse女鞋，其股东、经营团队、设计开发团队来自欧美，拥有非常丰富的设计开发经验，对流行时尚前沿有着独特的敏锐触觉。星期六鞋业控股海普制鞋，将星期六鞋业的资金优势、渠道资源优势和海普制鞋的研发优势、市场推广优势有机结合，对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将发挥积极的作用。

本次签订的《股权收购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不具有法律效力（除保密以及争议解决），本次股权收购依然存在变化的可能性。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定，对具体收购执行相应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2012年第6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6月25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32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12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2年6月25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12年5月22日至2012年6月24日止

注：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已于2012年2月21日进行份额分级。A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A"，代码为320002；B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B"，代码为320019。

二、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2年6月26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已于2012年6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2年6月26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的规定，投资者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2、若投资者于2012年6月21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于每月22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2012年6月22、23、24日为非工作日，因此本基金于6月25日进行累积收益的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3、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平安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宁波银行、温州银行、南京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上海农商银行、洛阳银行、齐商银行、渤海银行、烟台银行、哈尔滨银行、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海通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广发证券、国信证券、中银万国证券、华泰联合证券、金元证券、长江证券、南京证券、湘财证券、兴业证券、东海证券、德邦证券、中信金通证券、招商证券、东莞证券、国都证券、华泰证券、安信证券、江南证券、平安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中信证券、渤海证券、国元证券、上海证券、新时代证券、长城证券、东北证券、齐鲁证券、宏源证券、中投证券、山西证券、广州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江海证券、爱建证券、华宝证券、民族证券、财通证券、信达证券、日信证券、华龙证券、广发华福证券、华融证券、大通证券、中原证券、国海证券、西南证券、东兴证券、财达证券、华西证券、中信万通证券、红塔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以及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65　证券简称：首航节能　公告编号：2012-015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数量为660万股；

2、本次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6月27日。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72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5万股，发行价格为30.86元/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660万股，网上发行2,675万股。

网下配售结果已于2012年3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2〕64号文）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2年3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所挂牌上市。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网下配售的股票自公司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即2012年3月27日起，锁定三个月方可上市流通。现锁定期将满，该部分股票将于2012年6月27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本次网下发行的660万股股票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股本变动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660	-	660	10000
1、首发前限售股	10000	-	-	10000
2、网下配售股	660	-	660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75	660	-	3335
三、总股本	13335	-	-	13335

特此公告。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 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编号：临2012-26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2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同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由于此次重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将于2012年6月7日起连续停牌。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以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论证并推进相关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周发布一次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机电　公告编号：2012-037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审核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公司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启　事

我公司（原厦门市路桥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因规范管理需要对历史上工会持股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归档，目前已完成绝大部分人员的确认工作，尚有个别曾经参与工会持股但尚未完成确认工作的人员，经我公司多方查寻仍无法取得联系。请上述人员见本启事后，于 2012 年 8 月 15 日前与我公司联系办理确认手续。联系人：高小姐，联系电话：0592-2932989。

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25 日

关于2012年重庆市黔江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上市交易的公告

重庆市黔江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2012年重庆市黔江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将于2012年6月26日起在本所交易市场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该债券证券简称为"12渝黔江"，证券代码为"122674"。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关于2012年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开发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上市交易的公告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开发有限公司发行的2012年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开发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将于2012年6月2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该债券证券简称为"12渝李渡"，证券代码为"122673"。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关于2009年山西省甘肃省政府债券终止上市及兑付事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财政部关于代理发行2009年山西省甘肃省政府债券有关事宜的通知》（财库〔2009〕82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2009年山西省政府债券和甘肃省政府债券（以下简称"本期政府债券"）将于2012年6月29日到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期政府债券为3年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1.76%，2012年6月29日偿还本金并支付当期利息。

二、本期政府债券最后交易日为2012年6月26日，于2012年6月27日起终止上市，同时停止质押式回购对应的质押券的申报，本期政府债券相应的债券简称、代码如下：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对应质押式回购出入库申报代码
2009年山西省政府债券	09山西债	130035	106035
2009年甘肃省政府债券	09甘肃债	130036	106036

三、本期政府债券到期兑付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代理并公告。

四、为保证本期政府债券兑付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债券兑付效率，各会员单位务必做好本期政府债券兑付的各项准备工作。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日